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工会

坛教工字〔2018〕24号

关于转发金坛区总工会转发江苏省总工会

《关于印发江苏省总工会关于贯彻落实

全国总工会〈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〉的实施细则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基层工会：

现将金坛区总工会关于转发江苏省总工会《关于印发江苏省总工会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〈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〉的实施细则的通知》的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工会

2018年11月21日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21日印发